

# 航 道 通 告

粤东航道通〔2017〕11号

---

## 广东省粤东航道局关于启用西港河桥 助航标志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汕头市金环西路西港河桥的助航标志已按《内河助航标志》（GB5863-93）等有关规定设置完成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西港河桥实行双孔单向通航。

二、助航标志、安全警示标志设置：

在桥梁通航孔迎船面中央各设置桥涵标1座（1.0m×1.0m正方形红色标牌、红色定光灯1盏），相应桥柱上各设置绿色定光桥柱灯2盏及桥梁甲类警示标志；在通航孔背船面中央各设置禁止驶入标志1座。

三、启用日期：自本通告发布之日起。

四、注意事项：请过往该桥区的船舶严格按照助航标志标示的通航孔行驶，加强了望，以策安全。

以上通告，请各有关单位转所属船舶知照。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

2017年9月3日

**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**

---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局，汕头海事局，汕头航标与测绘所。

---

广东省粤东航道局办公室

2017年9月3日印发

---